（孝老爱亲）陈振兴：点滴小事里的敬和养

陈振兴，男，1959年5月出生，新北区新桥镇仲家村村民，新桥镇建设管理服务站党支部书记。

人们常说“床前没有百日孝”，然而病床前，他精心照料卧病在床的母亲数十载。数十年如一日，他任劳任怨、亲力亲为，用自己的行动为子女树立了榜样。

通常，来到陈振兴家，你可以看到这样一个画面：陈振兴和妻子、女儿女婿、儿子边陪老人看电视，边唠嗑。陈母总是笑着对人说，她已经80岁了，十年前因为老伴儿的过世，遭受了巨大打击生了一场大病后变得呆呆傻傻，后来又恶化成半瘫痪状态，大小便都需旁人料理，基本失去了自理能力，全靠儿子一家人照料。然而如今见到陈母，她总是一脸幸福的样子，思维清晰，丝毫看不出已是年逾八旬的老人。谈起母亲的病，陈振兴这样说到：“母亲是为家操劳而累瘫痪的。”他说，当时，家庭条件比较差，每次做好饭母亲都是先让孩子们吃。他们也不懂事，有时剩不下饭，母亲就饿着肚子操持家务，上地里干活儿。“母亲以前几乎没生过病，突然生大病无法下地行走，一定是积劳成疾。”

“居则致其敬”，孝老爱亲来源于生活中点点滴滴的小事。自从[母亲](http://so.news.bandao.cn/search?q=%E6%AF%8D%E4%BA%B2)卧病在床之后，身为儿子的陈振兴就变成了一位“全能选手”：每天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来到母亲床头，问问母亲早饭想吃什么，然后细心为她准备好早餐；晚上下班回到家，总是第一时间服侍母亲洗脚，由于常年卧床，为了不让母亲的腿脚血脉可以流通，陈振兴坚持天天为她洗脚按摩；母亲因为大小便失禁弄脏了衣物，也都是他亲自清洗换衣……每当谈起这些的时候，陈振兴总是认为很正常，用他的话说：“照顾老人，天经地义。”

“养则致其乐”，父母并不会苛求儿女有多大的成就，或者为他们提供多好的物质条件，有时候儿女能陪伴在身旁散散步，聊聊天就会觉得是很幸福的事了。为了让母亲度过一个人不至于太过孤单，每到周末，陈振兴都会叫上家里的小辈们来看望母亲，陪她聊聊天，听她讲讲故事。天气晴朗的日子，他更是会背起母亲下楼晒晒太阳。快近60的年纪，背起母亲已不似年轻时那般轻松，他这样说道：“我从小在妈妈背上长大，现在她病了，换我来背她。”

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，在陈振兴的教育下，他的子女在工作岗位上都有着优异的表现，既给下一代作榜样，又让长辈放心不操心；在家里，孩子对长辈也非常孝敬，一大家子和乐融融，就连刚上幼儿园的外孙都已经懂得要孝顺长辈，能经常帮大人做些力所能及的事。

古人云，“爱亲者，不敢恶于人;敬亲者，不敢慢于人。”一个人，爱自己的父母，对别人的父母就不会有厌恶之情;一个人，敬重自己的父母，也会对别人的父母有敬重之心。从根本上说，一个孝敬父母的人，才会真正受到他人和社会的尊重，才会有事业心，才会用他的行为感动别人，才会让这个社会变得美好。